

附件 3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3 年度

评价单位：中共遂溪县委宣传部本级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4 年 9 月 27 日



根据遂溪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遂财绩〔2024〕11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3 年度中共遂溪县委宣传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中共遂溪县委宣传部是党委机关，有 1 个下属单位（即遂溪县网络舆情信息中心），内设办公室、理论股、宣传股、出版版权电影管理股、文化艺术股、精神文明协调股、县网信办秘书股、县国防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秘书股等共 8 个股室。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我部机关行政编制 14 个，行政工勤编制 2 个，事业编制 7 个，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财政供养人数 26 人。其中：在职 16 人，退休 10 人，离岗退养 0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参考部门年初报送的工作计划等）。

1. 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2. 以新气象新作为构建遂溪宣传格局；
3. 抓文明创建，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践行出成效；
4. 守好“主阵地”，种好“责任田”，促意识形态“防火墙”

筑牢筑实。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是持续提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质量。二是全力做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运用。三是主动作为，狠抓意识形态工作落实。举办遂溪县意识形态工作专题培训班、召开三次意识形态联席会议，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专项巡察机制，对全县各级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进行考核通报；通过“管”“治”结合，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确保我县意识形态领域安全有序。四是实现媒体共融，搭建宣传新平台。积极推进县融媒体中心建设，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建成集“新闻+政务服务”的“遂溪融媒 APP”，为建设美丽遂溪提供有力的舆论支持。

1. 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2. 以新气象新作为构建遂溪宣传格局；
3. 抓文明创建，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践行出成效；
4. 守好“主阵地”，种好“责任田”，促意识形态“防火墙”筑牢筑实。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包括整体收支预算数及决算数等)。

本单位2023年度总收入920.58万元,总支出920.5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基本收入627.51万元,基本支出627.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9.91万元,增长50.2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文明城

市创建的宣传力度加强，二是各种大型活动的宣传工作大幅开展，三是城乡社区文明氛围建设力度加大，四是会计科目调整，部分项目支出改为基本支出。

项目收入 293 万元，项目支出 2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53.16 万元，下降 60.73%。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勤俭节约，压缩开支；二是财政会计科目变动，部分项目支出改为基本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我部评价小组由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牵头任组长，分管财务和办公室的副部长任副组长，财务相关人员及办公室负责人做成员，评价小组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部办公室，由部财务相关人员负责落实绩效自评的具体工作。

（二）自评工作过程。

在预算编制阶段，评价小组有意识地加强各股室之间的业务沟通，加强预算管理，增强预算的计划性、科学性，使预算管理的约束控制力得到充分发挥。同时，借鉴往年的工作经验，在人员分工、制度制定两大方面做了更加细致明确的规定，资金的预算、申请、使用等流程更加的科学规范，一切遵循上级的工作部

署，按质按量完成绩效自评工作。本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良好。

本部门根据统计指标体系分析绩效自评的目的及原则来衡量自评指标体系是否合理、科学，不仅考虑选用的评价指标间没有高度的相关性（亦即没有显著的重复），也考虑所选用的评价指标涵义的清晰度和计算方法明确度，各层级间指标的逻辑关系也做到清楚明确。本年业务数据来源于决算报告、固定资产年报、政府财务报告等文件，准确有效。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部在规定时间内节点完成相关工作，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部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包含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论（综合评判单位在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及其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自评分数和等级。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绩效自评结果。全年预算数 920.58 万元，执行数 920.58 万

元，完成预算的 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持续提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质量。二是全力做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运用。三是主动作为，狠抓意识形态工作落实。举办遂溪县意识形态工作专题培训班、召开三次意识形态联席会议，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专项巡察机制，对全县各级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进行考核通报；通过“管”“治”结合，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确保我县意识形态领域安全有序。四是实现媒体共融，搭建宣传新平台。积极推进县融媒体中心建设，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建成集“新闻+政务服务”的“遂溪融媒 APP”，为建设美丽遂溪提供有力的舆论支持。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编制项目资金预算能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结合实际深入调研，精准测算，编实编细各类项目的预算。

（2）预算编制规范性。我部预算编制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均符合要求。

2. 预算执行情况。

中共遂溪县委宣传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920.58 万

元。其中：本单位本年度实际收到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7.51 万元，其中财政部门拨款对账单 627.51 万元，占总收入 68.16%，较本年度年初预算 886.95 万元，减少 259.44 万元，原因是按上级要求过紧日子，尽量缩减各项工作开支；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3.00 万元，财政部门拨款对账单 293.00 万元，占总收入 31.84%，较本年度年初预算 400 万元，减少 107 万元，原因是按上级要求过紧日子，尽量缩减各项工作开支。

3. 预算监督情况。

我部所有预算支出都严格按照中央、省、市的有关规定，以及部门制定的各项内控制度。大额支出（1 万元及以上）的预算经费支出由部务会集体讨论研究决定，部务会上有县纪委监委检查组人员列席，监督有关经费的使用。同时，根据县委县政府的相关工作部署，在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开预算编制情况，接受社会监督。

4. 预算使用效益。

一是持续提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质量。二是全力做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运用。三是主动作为，狠抓意识形态工作落实。举办遂溪县意识形态工作专题培训班、召开三次意识形态联席会议，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专项巡察机制，对全县各级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进行考核通报；通过“管”“治”结合，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确保我

县意识形态领域安全有序。四是实现媒体共融，搭建宣传新平台。积极推进县融媒体中心建设，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建成集“新闻+政务服务”的“遂溪融媒 APP”，为建设美丽遂溪提供有力的舆论支持。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在年初预算的资金安排和使用上有不可预见性，需加强综合考虑各方因素，合理设置预算绩效指标，保障各项组织工作顺利完成；二是专项资金使用的计划性需进一步加强，个别股室在专项资金使用方面的计划性欠缺，导致在使用进度方面出现前松后紧的情况。

（四）改进措施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上年度的预算编制、收支执行情况及保障本年度重点工作，细化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的计划性和督促管理，各股室加强对专项资金的提前规划意识，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加快资金使用进度，财务部门加强跟踪督促，提升各项资金使用效益。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